证券代码: 838449

证券简称: 云多科技

主办券商: 国泰君安

上海云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2 年 5 月 17 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 上海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□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↓其他方式投票 视频通讯会议
- 4. 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- 5. 会议主持人:董事长王志辉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法》")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上海云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章程》")的规定,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2,000,000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- (三)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 - 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, 列席 5 人;

-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, 列席 3 人:
-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;

无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审议通过《关于〈上海云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 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董事会就2021年度工作起草了《上海云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,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2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〈上海云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 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监事会就 2021 年度工作起草了《上海云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,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2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审议通过《关于〈上海云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 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公司制定了《上海云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上海云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,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上海云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》、《上海云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2022-009、2022-010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2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〈上海云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〉的 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公司制定了《上海云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》,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2,000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

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审议通过《关于〈上海云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〉的 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公司制定了《上海云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,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2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审议通过《关于〈上海云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公司制定了《上海云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,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上海云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2-013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2,000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

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审议通过《关于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担任公司审 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经多方研究、对比,提议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。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上海云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15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2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《关于做好实施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〉等相关制度准备工作的通知》,为了提高公司治理水平,公司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,结合公司实际情况,拟修订本公司现行章程。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16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2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律师事务所名称: 国浩律师(上海)事务所
- (二)律师姓名:夏斌斌、叶金海

(三)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,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出席现场会议的人员具有合法、有效的资格,召集人资格合法、有效,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真实、合法、有效,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上海云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(二)《上海云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记录》
- (三)《国浩律师(上海)事务所关于上海云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 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上海云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18日